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9)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8.0百萬港元減少9.0%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2.8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為13.4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為1.9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為2.41港仙，而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為0.33港仙
-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 僅供識別

全年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之董事(「董事」)欣然宣佈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收益	3	52,761	58,025
銷售成本		<u>(46,332)</u>	<u>(66,902)</u>
毛利／(毛損)		6,429	(8,877)
其他收入	4	636	873
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5	(61)	(9)
金融資產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919	6,194
推廣、銷售及分銷開支		(5,213)	(4,839)
行政開支		<u>(4,518)</u>	<u>(6,644)</u>
經營虧損		(1,808)	(13,302)
融資收入		1	325
融資成本		<u>(46)</u>	<u>(151)</u>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6	<u>(45)</u>	<u>174</u>
除稅前虧損		(1,853)	(13,128)
所得稅開支	7	<u>—</u>	<u>(22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8	<u>(1,853)</u>	<u>(13,355)</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10	<u>(0.33)</u>	<u>(2.4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1	548
使用權資產		672	358
		<u>1,013</u>	<u>906</u>
流動資產			
存貨	11	81,155	31,467
貿易應收賬款	12	4,909	7,93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3	40,211	64,862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14	–	1,147
銀行及現金結餘	15	4,900	11,516
		<u>131,175</u>	<u>116,93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6	5,967	3,874
合約負債	17	17,261	2,388
其他應付賬款		514	736
租賃負債		630	1,011
		<u>24,372</u>	<u>8,009</u>
流動資產淨值		<u>106,803</u>	<u>108,92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7,816</u>	<u>109,828</u>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55</u>	<u>214</u>
	<u>55</u>	<u>214</u>
資產淨值	<u>107,761</u>	<u>109,61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929	6,929
儲備	<u>100,832</u>	<u>102,685</u>
權益總額	<u>107,761</u>	<u>109,61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30號新港中心二座1507室。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銷售及分銷優質葡萄酒及烈酒產品、葡萄酒貯存及寄賣服務。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為Sliver Tycoon Limited，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張俊濤先生(「控股股東」)全資擁有。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本，該等修訂本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於本集團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 年度改進—第11卷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至惡性通脹呈列貨幣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³

1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載有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的規定，並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列。該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承接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許多規定，同時引入新規定，要求在損益表中呈列特定類別及已界定的分項總額；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提供有關管理層定義的業績計量的披露；以及改進將在財務報表中披露的資料的匯總和分類。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若干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差錯(其標題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生效時更改為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輕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具體過渡條文作追溯應用。就確認及計量而言，應用新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然而，預期其將影響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架構及呈列。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及收益總額：		
銷售貨品	<u>52,761</u>	<u>58,025</u>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分類：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主要產品：		
紅酒	43,927	45,841
白酒	4,783	2,959
葡萄氣酒	2,169	1,828
烈酒	1,851	7,072
葡萄酒配套產品	29	221
清酒	-	100
其他	2	4
	<u>52,761</u>	<u>58,025</u>

年度收益於某一時點確認。

銷售貨品

本集團向客戶銷售紅酒、白酒、葡萄氣酒、烈酒、威士忌、香檳、干邑、甜食酒、清酒及葡萄酒配套產品。在產品的控制權已轉讓(即產品交付予客戶時)，且概無可能影響客戶接受產品的未履行責任及客戶已獲取產品的合法所有權時，確認銷售。

售予客戶的產品可於交付予客戶後一星期內退還本集團。該等銷售的收益是根據合約訂明的價格扣除估計銷售回報後確認。累積經驗可用於估計並運用預期價值法訂定銷售回報。

向客戶的銷售一般作出0至120天的信貸期。就零售店無需預約的客戶而言，不獲提供信貸期。就若干有良好業務關係的長期及批發客戶而言，授予信貸期。而其他客戶必須支付按金或收到產品時以現金支付。已收的按金確認為合約負債。

應收賬款於產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因從那一刻開始，付款之到期僅須隨時間的流逝，故收取代價成為無條件。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為銷售及分銷優質葡萄酒及烈酒產品以及葡萄酒配套產品。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集團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載相同的會計政策編製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由於此為本集團僅有的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此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貨品交付地點劃分的收益全部來自香港，本集團按資產的實際所在地點劃分的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益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本集團收益的10%或以上的來自每名客戶的收益載列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客戶甲	9,342	—*
客戶乙	—*	18,284

* 相應收益於特定年度對本集團總收益的貢獻不足10%。

4. 其他收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寄賣佣金	77	214
貯存費收入	59	510
其他	500	149

5. 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外匯虧損淨額	61	26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17)
	<u>61</u>	<u>9</u>

6.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1	325
融資收入	1	325
租賃利息開支	(46)	(151)
融資成本	(46)	(151)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u>(45)</u>	<u>174</u>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227
	<u>-</u>	<u>227</u>

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指定附屬公司合資格享有利得稅兩級制，據此，首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徵稅，而餘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標準稅率徵稅。概無就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原因為本集團於該年度並無產生來自香港的任何應課稅溢利(二零二五年：無)。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估計稅務虧損53,22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52,258,000港元)可供抵銷日後溢利。由於未能預料未來溢利來源，故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該等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虧損乘以香港利得稅稅率之間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1,853)	(13,128)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二零二五年：16.5%)計算的稅項	(306)	(2,166)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41)	(1,116)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27	307
未確認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39)	1,368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59	1,60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227
所得稅開支	-	227

8. 年度虧損

本集團年度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後呈列：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7	263
使用權資產折舊	387	1,877
核數師薪酬	300	360
已售存貨成本	46,580	59,670
已付供應商按金減值虧損(計入已售存貨成本)	-	4,399
存貨撥備淨額(計入已售存貨成本)	(248)	2,83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4,474	5,367
—銷售佣金	255	18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69	195
	4,898	5,747

9.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10.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約1,85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3,355,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554,333,333股(二零二五年：554,333,333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概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1. 存貨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優質葡萄酒及烈酒產品	80,603	30,918
葡萄酒配套產品	552	549
	<u>81,155</u>	<u>31,467</u>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綜合損益及全面收入表「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約為46,58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59,670,000港元)。

本集團就陳舊存貨計提存貨撥備，並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價值。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存貨已扣除撥備5,02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5,268,000港元)。存貨撥備撥回24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撥備2,833,000港元)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銷售成本。

12. 貿易應收賬款

向客戶的銷售一般作出0至120天的信貸期。一般而言，零售店無需預約的客戶不獲提供信貸期。向若干有良好業務關係的長期及批發客戶授予信貸期。應收第三方貿易賬款主要指來自與銷售優質葡萄酒及烈酒產品有關的應收客戶款項。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8,063	12,361
虧損撥備	(3,154)	(4,422)
賬面值	<u>4,909</u>	<u>7,939</u>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至30天	1,156	160
31至60天	308	172
61至90天	1	552
91至120天	-	953
121至180天	38	1,462
181至365天	182	283
365天以上	3,224	4,357
	<u>4,909</u>	<u>7,939</u>

貿易應收賬款虧損撥備的對賬：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4,422	10,843
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1,268)	(6,421)
於三月三十一日	<u>3,154</u>	<u>4,422</u>

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應收股東稅收補償(附註i)	3,817	3,81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5,008	1,778
已付供應商按金(附註ii)	31,075	58,956
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	288	288
其他按金	23	23
	<u>40,211</u>	<u>64,862</u>

附註：

- (i) 稅務局(「稅務局」)援引《稅務條例》(「《稅務條例》」)第82A條，對2009/10至2015/16及2017/18課稅年度以額外稅項的方式處以罰款，其中根據《稅務條例》第80(5)條，直至並包括2013/14年度在內的若干課稅年度已被法定時間限制。

本集團謹此準備根據《稅務條例》第82A條，就2009/10至2015/16及2017/18課稅年度繳付1,880,000港元的罰款，並根據《稅務條例》第51C條的規定，代表本集團股東就保留不完整商業記錄的罪行處以110,000港元的複合罰款。

本集團亦代表本集團股東向稅務局繳付過往年度少繳的稅款及逾期利息分別為1,701,000港元及126,000港元。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d)條，張俊濤先生為本公司及由張俊濤先生控制的Silver Tycoon Limited的執行董事，尚未償還的最高金額為3,817,000港元。

- (ii) 本公司董事已評估供應商的背景、信譽及供應能力，並認為該等供應商為本集團的長期業務夥伴，且並無違約記錄。本公司董事已評估供應商的財務能力，且並無發現該等供應商存在潛在財務困難。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能夠向該等供應商收回款項。

14.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d)條披露的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如下：

名稱	共同董事的姓名	於	於	年內最高 未償還金額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之結餘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之結餘 千港元	
酒庫貿易有限公司	張俊濤先生*	1,147	-	1,147

所有上述墊款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上述金額已於扣除減值虧損零(二零二五年：116,000港元)後達致。

* 本公司執行董事張俊濤先生曾為酒庫貿易有限公司董事。於本年度，張俊濤先生辭任酒庫貿易有限公司董事。

15. 銀行及現金結餘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港元	4,820	11,514
人民幣	5	2
美元	75	-
	<u>4,900</u>	<u>11,516</u>

16. 貿易應付賬款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至30天	2,183	730
31至60天	120	-
61至365天	1,919	776
365天以上	1,745	2,368
	<u>5,967</u>	<u>3,874</u>

17. 合約負債

與收益相關的項目披露：

於	二零二六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合約負債	<u>17,261</u>	<u>2,388</u>

分配至年末尚未完成的履約責任並預期於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收益的交易價格：

	二零二六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	不適用	2,388
—二零二七年	<u>17,261</u>	<u>不適用</u>
	<u>17,261</u>	<u>2,388</u>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年初計入合約負債並於年度確認的收益	<u>2,270</u>	<u>3,281</u>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向客戶轉讓本集團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應收代價金額)的產品或服務的責任。

合約負債增加14,87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減少1,381,000港元)，乃由於客戶預購訂單增加，反映本集團葡萄酒貿易分部的經營活動水平升高。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的合約負債為3,769,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根據香港政府統計處編製的二零二六年三月《零售業銷貨額按月統計調查報告》，香港於二零二六年三月的零售業總銷貨價值為339億，上漲12.8%，香港於二零二六年三月的零售業總銷貨數量上漲9.8%，而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食品、酒類飲品及煙草銷貨價值指數上漲18.9%。另一方面，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12個月，線上零售業銷貨價值為379億港元(二零二五年：358億港元)，較二零二五年三月上漲6.0%。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58.0百萬港元減少9.0%，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52.8百萬港元。

毛利／(毛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損為8.9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為6.4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成本減少所致。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毛利下降，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客戶提供優惠及本集團進行的若干促銷活動。

其他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為0.9百萬港元，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則為0.6百萬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為0.3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則為0.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使用權資產折舊為1.9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使用權資產折舊為0.4百萬港元。

推廣、銷售及分銷開支與行政開支

本集團推廣、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1.5百萬港元減少15.7%，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9.7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金及折舊開支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為0.2百萬港元，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為零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為13.4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則為1.9百萬港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五年：無)予本公司股東(「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出席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登記。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七日(星期五)舉行。本公司將適時發出會議召開通知。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以及資本架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流動資產	131,175,000 港元	116,931,000 港元
流動負債	24,372,000 港元	8,009,000 港元
流動比率	<u>5.38</u>	<u>14.60</u>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為14.60倍，而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則為5.38倍，主要是由於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流動負債的百分比增加高於流動資產的百分比增加所致。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及現金結餘合共4.9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11.5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租賃負債除以權益計算)為0.6%(二零二五年：1.1%)。本集團現時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合約以對沖其利率風險。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財務狀況良好穩健，可動用現金及銀行結餘等流動資金充裕，足以應付資金需求。

持有重大投資與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除本報告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本集團現時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與聯屬公司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五年：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採購以歐元、英鎊、瑞士法郎及美元等外幣列賬。若干有關本集團採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貿易應付賬款均以外幣列賬。然而，由於本集團大部分銷售、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列賬，故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外匯風險極微。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有關外幣採購合約的重大風險。本集團現時概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但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其外幣風險。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的庫務政策，致力透過針對客戶財務狀況的持續信貸評估，減輕信貸風險。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董事會密切關注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切合其資金需求。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起生效，並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一日股東週年大會上進一步重申再延長10年。下文為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惟並非亦不擬作為購股權計劃一部分，亦不應當作可影響購股權計劃規則的詮釋：

(a)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在於讓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以吸引、挽留及獎勵合資格人士及就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向彼等提供激勵或獎勵，及讓該等人士所作貢獻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利益，從而提升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b) 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及資格標準

董事會可向其授出購股權的購股權計劃合資格人士包括任何董事、僱員、顧問或諮詢師或董事會全權決定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人士（「合資格人士」）。

(c) 可供認購的股份數目上限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計不得超過購股權計劃獲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惟本公司獲得新批准則除外。

(d) 每名合資格人士可獲購股權的上限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每名合資格人士因行使獲授的購股權(包括購股權計劃項下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

(e) 行使購股權的時限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全權決定並通知承授人的期間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惟該期間不得超過接納要約日期起計十年(須受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提早終止條文規限)。

(f) 認購價

購股權的認購價(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調整)將由董事會釐定並通知各承授人。認購價至少須為以下各項中的最高者：

- (i)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每股股份於要約日期當日的收市價；
- (ii) 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每股股份的平均收市價；或
- (iii) 股份面值。

(g) 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

本公司(透過股東大會的普通決議案)或董事會可隨時終止購股權計劃的運作，在此情況下，不得進一步提呈或授出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將維持十足效力及作用，而在購股權計劃終止前授出的購股權將根據購股權計劃繼續有效並可予行使。在上文的規限下，購股權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及生效，其後不得進一步提呈或授出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就於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內授出的購股權在所有其他方面將維持十足效力及作用。

- (h)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開始及結束時，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均為33,260,000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0%。
- (i)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二零二六年年報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為33,26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0%。
- (j)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任何承授人的任何購股權的歸屬期應自承授人接納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當日起至歸屬日期止，惟歸屬期不得少於授出有關購股權日期起十二(12)個月，購股權計劃所載特定情況下的較短歸屬期另作別論。承授人須於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包含該日)起計三十(30)日內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以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接納的有關付款在任何情況下均不予退還。
- (k) 根據購股權計劃，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即根據購股權計劃可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以及將授予服務提供者的任何其他購股權及獎勵)不得超過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因此，按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的3,326,000,000股股份計算，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予服務提供者的購股權及獎勵數目最多為33,260,000股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進行股份合併，據此，每十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25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普通股合併為一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25港元的普通股(「股份合併」)。股份合併生效後，已發行332,600,000股普通股，且已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由於股份合併，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開始及結束時，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授予服務提供者的購股權及獎勵數目為3,326,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6%。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二零二五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7名全職僱員(二零二五年：15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為4.9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5.7百萬港元)。薪酬參考市場條款以及僱員個人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授予表現出色的僱員年終酌情花紅，以吸納及挽留合資格僱員為本集團服務。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本集團代其僱員(在有關供款歸其所有前退出計劃者)處理的已被沒收的供款，亦無任何該等已被沒收的供款獲動用以減低未來供款。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26(2)段所述，本集團概無已被沒收的供款可用作減低現有的供款水平。

展望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於二零二六年四月發佈的《世界經濟展望：戰爭陰影下的全球經濟》，全球經濟活動因中東自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以來爆發戰爭而正在面臨重大考驗。霍爾木茲海峽關閉，以及作為全球油氣供應中心的地區內關鍵生產設施遭受嚴重損壞，可能引發一場史無前例的能源危機。大宗商品價格上漲、通脹預期趨強以及金融條件收緊，近期的經濟韌性受到考驗。假設衝突影響有限，預計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全球經濟將分別增長3.1%及3.2%。而通脹率預計將由二零二五年的4.1%上升至二零二六年的4.4%。然而，對關鍵能源設施的更多襲擊以及霍爾木茲海峽關閉時間可能延長，正引發全球經濟面臨更重大及持續動盪的隱憂。在一個大致以三月底市場狀況為基準的不利情境下，全球產出預計將下降至2.5%，通脹率則上升至5.4%。在一個嚴峻情境下(假設能源市場的混亂持續至明年，加上通脹預期失控及金融狀況收緊)，全球經濟將接近陷入衰退，今明兩年的增長率約為2%，而全球整體通脹率則接近6%。

在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下，國防開支持續上升。財政赤字惡化約佔GDP的2.6個百分點，公共債務在三年內增加約7個百分點，對外收支狀況亦告轉差。

另一方面，與人工智能相關的投資可能會進一步提振經濟活動，若人工智能的加快應用能轉化為強勁的生產力增長及提升商業活力，最終將轉化為可持續增長。

酒精烈酒行業

根據IWSR倫敦二零二五年報告，烈酒為二零二五年「表現最差」的類別。二零二五年，酒精飲料總銷量下降4%，總價值下降2%，此乃由於中國白酒等「國產烈酒」的消費量下降。撇除國產烈酒，跌幅則較為溫和，銷量及價值均為1%。美國全面徵收關稅及隨後的報復性措施對整個烈酒行業造成嚴重干擾。由於「高通脹、政治兩極化及國際衝突」削弱了消費者信心並減少了支出，去年全球多個最大市場的銷量和價值均出現下滑。

全球最大的酒精飲料總市場中國的銷量下降2%，價值下降12%。撇除國產烈酒（如白酒），該國銷量下降1%，價值持平。

相反，部分新興市場錄得增長。南非銷量增長4%，價值增長12%。印度銷量亦增長4%，價值增長5%。印度威士忌表現突出，銷量增長2%，價值增長3%。愛爾蘭威士忌的銷量及價值均增長2%，儘管其最大市場美國下跌3%。

去年，IWSR預測二零二五年全球即飲飲品銷量將增長1.3%。於二零二四年，全球酒精飲品銷量下降1%。於二零二五年首六個月，酒精飲料總銷量下降1%，但撇除國產烈酒後，烈酒總銷量增長1%。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IWSR將其追蹤的160個市場的二零二五年全球酒精飲品銷量預測修訂為下降0.5%，低於二零二五年首六個月的水平。

本公司的策略

作為開放式經濟體系，香港尤其難免受到全球局勢的影響。在持續的戰爭、通脹、油價、高利率的影響下，香港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將面臨充滿挑戰的外部環境。本集團管理層對未來經濟復甦仍持審慎樂觀態度。然而，面對複雜多變的全球經濟及地緣政治局勢，前景依舊充滿不確定性。

為把握中國大陸市場的商機，眾多國際葡萄酒公司已入駐香港，並將專業合作夥伴轉移至香港。舉例來說，蘇富比亞洲葡萄酒部高級董事兼主管樓伯禮(Robert Sleight)便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從紐約遷居香港。於二零一四年，蘇富比於香港開設一間葡萄酒零售店鋪，這是僅繼二零一零年在紐約總部開設後的全球第二間此類店鋪。

為應付香港的葡萄酒市場，本集團實施若干策略性銷售及營銷活動，如舉辦各種銷售計劃、品酒會、活動及聚會，分享葡萄酒靈感及知識。根據本集團經驗，我們盡力擴展我們的客戶基礎及產品組合，以迎合不同客戶，確保提供優質產品組合，滿足客戶的需要。儘管市場趨勢持續轉變，但我們的專業葡萄酒顧問透過各種銷售渠道及營銷活動，能迅速為尊貴客戶提供專業知識和建議，滿足其多元化口味需求。

管理層已採取各種應急措施，包括與客戶共同發展網店平台；降低成本以節省營運資金；完善員工組織結構和成本結構；簡化流程和實現工作自動化以提高營運效率，以期維持本集團長期發展的優勢，令本集團能儘快發展壯大。

雖然本集團深信，其定可在優質葡萄酒與烈酒市場活躍發展，惟本集團主要產品種類之一繼續為紅酒，而本集團將透過實施新銷售策略、營銷渠道、推廣方法，持續改善其銷售。整體及長遠而言，本集團將努力成為香港主要優質葡萄酒零售商之一。

除此之外，本集團將積極物色不時出現的新商機以多元化發展其業務，及提高本集團及其股東價值的長期增長。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董事的合約權益

概無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末仍然續存或曾於年內任何時間存續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於競爭利益的權益

就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所從事業務或擁有權益概無亦不會與本集團業務形成競爭，任何該等人士並無亦不會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恪守高標準的商業道德及企業管治常規向來是本集團的目標之一。本公司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是達致有效管理、業務成功發展及營造健康企業文化的重要基礎，從而提升股東價值。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本集團經常因條文變更及最佳常規發展而檢討及提升內部監控及程序。對我們而言，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既是遵守規定，亦是實現條文精神，以提升企業表現及加強問責。董事會欣然報告，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董事將繼續盡全力促使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披露偏離上市規則相關守則的情況。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規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概不知悉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時發生任何有關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的不合規事宜。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制度；檢討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財政狀況、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與外聘核數師溝通；及衡量內部財務及審核人員的工作表現。審核委員會有三位成員，包括蕭承德先生、余季華先生及李博女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

公眾持股量充足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稅務減免及豁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其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的任何稅務減免及豁免。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報告期後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核數師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相關附註所載的數據，等同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批准的本集團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金額。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因此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不會就初步公告發表意見或鑑證結論。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司全年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ajorcellar.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ajorcellar.com)。

承董事會命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俊濤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俊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季華先生、蕭承德先生及李博女士。